

2025 年度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是：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部署，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快政法信息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等工作；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完成上级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机构设置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下设办公室、政法队伍建设指导科（调研科）、执法监督和法治建设科、政治安全科（反邪教工作科）、综治科、维稳指导科、维稳协调科、政法信息化科、扫黑除恶工作科及福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等共 10 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纳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8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295.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54.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85.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3.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3,683.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683.77	总计	60	3,683.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83.77	3,68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5.42	2,29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95.42	2,29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974.42	97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1.00	1,3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85	55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69	40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03	22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67	11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9	5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7.15	14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45	14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1	4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1	4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98	4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09	78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09	78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17	12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1.93	661.9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83.77	2,418.33	1,265.4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5.42	1,029.98	1,265.44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95.42	1,029.98	1,265.44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974.42	974.42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1.00	55.56	1,265.4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85	55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69	407.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03	229.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67	119.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9	58.9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7.15	147.1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45	146.45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1	48.4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1	48.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98	41.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09	785.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09	785.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17	123.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1.93	661.9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8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95.42	2,295.4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4.85	554.8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41	48.4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5.09	785.0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3.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83.77	3,683.77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83.77	总计	64	3,683.77	3,683.7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683.77	2,418.33	1,265.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5.42	1,029.98	1,265.4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95.42	1,029.98	1,265.44
2013601	行政运行	974.42	974.42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1.00	55.56	1,265.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85	554.8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69	407.6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03	229.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67	119.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9	58.99	0.00
20808	抚恤	147.15	147.1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45	146.45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1	48.4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1	48.41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98	41.9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09	785.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09	785.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17	123.1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1.93	661.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41
30101	基本工资	179.37	30201	办公费	23.59
30102	津贴补贴	725.7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41.13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91.59	30206	电费	1.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83	30207	邮电费	3.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9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17	30213	维修（护）费	14.86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6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3.1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6
30302	退休费	605.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46.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0	30226	劳务费	2.8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5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05.92		公用经费合计	11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0	0.00	12.00	0.00	12.00	1.00	11.72	0.00	10.86	0.00	10.86	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总收入 3,683.7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83.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83.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2.09 万元，下降 10.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8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34 万元；专项资金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34 万元；社会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14.7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总支出

3,683.7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683.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418.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6 万元，增长 1.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及上一年度受一次性政策因素影响，本年度恢复正常水平。

2. 项目支出 1,265.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78.09 万元，下降 27.4%，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机构改革，本部门社会治理科业务及经费划转到区委社会工作部，此项涉及减少支出 349.2 万元；2025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投入 166 万元，较上年减少支出 13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683.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83.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2.09 万元，下降 10.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及上一年度受一次性政策因素影响，本年度恢复正常水平，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8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34 万元；专项资金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34 万元；社会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14.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

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政法信息化建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2295.4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2.31%，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日常运转、政法信息化建设、法学会、维稳、综治等政法业务项目等方面。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683.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83.7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4.23 万元，下降 2.5%，主要变动情况：2025 年人员经费结余 221.08 万元，公用经费和履职类项目结余 39.15 万元；年中追加政府投资经费 166 万元，增减相抵后支出总体较年初预算下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3 万元的 90.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88 万元，下降 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 万元的 90.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67 万元，下降 5.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 万元的 90.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67 万元，下降 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 万元的 8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5 万元，增长 6.2%。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67 万元，主要是规范公车调度、严控出车频次，同时强化车辆运维管理，燃油及维修费用节约，经费支出有所下降。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5 万元，主要是公务接

待量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6 万元，占 92.7%；公务接待费支出 0.86 万元，占 7.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支出 6.35 万元，加油 2.62 万元、购买车险 1.25 万元、年审 0.06 万元及公务车定位系统 0.55 万元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6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国内接待 7 次，接待人数共 57 人。主要包括接待青岛市委政法委考察组、广东省委政法委调研组、《中国法学》杂志社调研组、杭州市余杭区委政法委考察调研组、西藏自治区党委政法委调研组、广东省跨部门办案专班调研组及广东省法学会调研组等 7 批来福田区考察调研人员工作用餐。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2.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1 万元，下降 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减少 11 万元，维修（护）费、接待费及委托业务费等增加 9.9 万元，增减相抵后总体减少 1.1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265.44 万元，占一

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政法信息化建设”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2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业务与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推进顺利。项目建设提高了政法工作质效，推动政法跨部门信息共享、协同办公，提升政法工作水平；有效改善涉案财物管理，财政资金效益明显，契合基层政法工作需要，为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提供有力支撑。本次绩效评价严格依据《重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及成本指标专项评分规则开展，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和成本五大板块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仅在绩效目标精细化设置、预算执行进度、成本管控精细化三方面小幅扣分。2025 年度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最终得分 92.7 分，绩效等级评定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83.7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指标金额 3940.7 万元，实际支付 3683.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48%，平均进度 94.82%。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公用经费、“三公”经费执行率分别为 96.55%、90.12%，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政治安全、社会稳定、基层治理、扫黑除恶、法治营商环境、队伍建设等重点任务按期完成，未发生重大政治安全、群体性及重特大安全事故。但编外人员控制率超出 10%考核标准，该项得 0 分；预算支出均衡性、绩效指标

量化、业务财务融合仍需加强。本次绩效评价整体履职成效较好，重点任务完成率 100%，资金管理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主要问题是编外人员管控不达标、绩效管理精细化不足。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进行评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4.74 分，评分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全年预算指标金额 3940.7 万元，实际支付 3683.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48%。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成效较好，财政资金管理规范，重点工作全部按期保质完成，平安福田、法治福田建设取得实效，辖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得到增强，但仍存在预算支出均衡性有待提升、绩效指标社会效益量化不足、业务财务融合不够、编外人员管控不达标等短板。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进行评分，得 94.74 分，评分等级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筑牢屏障，政治安全防线更加牢固。建立政治安全风险排查、形势研判、风险防控、信息报送、督导检查等 5 项制度机制，印发公共电子显示屏安全管理工作指引，全市率先系统性填补了政治安全工作制度空白。深入推进维护政治安全九个专项行动，核查处置

涉政线索 200 条，侦办涉政涉邪案件 5 宗，刑事拘留 5 人，行政拘留 4 人，教育训诫 201 人，实现“举牌”“快闪”“反宣”“插播”等涉政案事件“零发生”。2、源头治理，社会稳定根基更加坚实。探索打造“五维防控”[情报导控、科技布控、专业驻控、群防联控、应急快控]福田模式，筹建全区维稳处置“快反部队”，持续开展信访维稳“拆弹行动”，首创预付式经营专项治理，建立涉众金融领域风险源头治理“1+4”[“1”为源头治理若干措施，“4”为扫楼清街专项整治、重点楼宇专项整治、案件办理和涉法涉诉信访协同、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等 4 项机制方案。]制度机制，完善涉众金融领域“防范-打击-稳控”全链条治理格局，稳妥处置鼎益丰、前海华汇、东方银座等群体聚集事件 448 批 8550 人次，圆满完成全国“两会”、“9·3”活动、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等维稳安保任务，实现“八个不发生”[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政治类敏感事件，不发生影响全国全省大局的安保事件，不发生涉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重大舆情事件，不发生大规模集体到省进京上访闹访事件，不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不发生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不发生冲击社会道德底线的事件，不发生暴恐事件。]工作目标。3、创新模式，基层治理效能更加凸显。创建综治中心“三合四制五联”[力量联合、部门融合、阵地整合；实体运作、研判预警、协调调度、督办问责机制；矛盾联调、风险联防、信息联通、问题联治、服务联动]模式，打造诉调对接、商事金融调解、劳

动争议“调援裁诉”、商圈纠纷调处等一批专业特色功能阵地，推动 92 个社区综治中心 100%完成挂牌，构建“1+10+92+N”治理网络，实现 300 米半径平安服务 100%全覆盖，通过“深平安”系统办理矛盾纠纷案事件 2.8 万宗，推动全区信访量同比下降 29.6%、万人成诉率同比下降 1 个百分点。4、靶向施策，社会治安秩序更加优良。圈层防控机关、口岸、学校、医院等 744 处重点场所，在 298 所学校、26 所医院等重点区域显性用警，建立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三失一偏”[生活失意、心态失衡、行为失常、性格偏执人群。]、社区矫正人员等 6202 名重点群体数据库，全市率先构建“六位一体”[信息核查对接、帮教对象接收、帮教团队组建、帮教工作实施、动态管理评估、解除跟踪保障]刑释人员帮教工作体系，完成 9.3 万余名重点未成年人建档管理，专项治理行动 1.79 万宗矛盾纠纷化解率达 99.1%，成功打掉涉恶类团伙 40 个，破获涉黑涉恶刑事案件 126 起，全区刑事治安警情同比下降 2.3%。5、机制革新，法治营商环境更加优化。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和河套合作区国家战略，成立商事金融纠纷一体化调处中心，金融诉讼收案同比下降 61.67%，被选定为“法治平安建设广东行”央媒采访点。打造知识产权争议解决“河套模式”，率先建立仲裁、行政、司法协同保护机制，为科技创新提供“一站集成、全链解纷”法律服务。推动建立福田企业重组服务中心，构建“党委统筹、司法指导、金融支持、市场化运作”的企业重组新模式。建设涉外法律和综

合服务“一站两中心”[区法学会涉外法律服务站、华强北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华强北街道涉外综合服务中心]，首推 21 项特色服务，为涉外商事提供全链条法律支持。6、锻造队伍，政法铁军形象更加彰显。完善区委领导政法工作体系，修订政法工作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区政法各单位报送重大事项 70 余次。组织开展 12 期政法大讲堂系列政治轮训和专题同堂培训，覆盖 2000 余人次。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学习教育，高标准完成省委、市委、区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组织开展政法系统“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制定“红黑榜”“及时表扬”等制度，营造比学赶超、竞相发展的良好干事氛围。在预算方面，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全年财政拨款预算执行率 93.48%，公用及“三公”经费管控到位，资产、财务、人员、项目管理总体规范。

发现的问题主要是：一是预算支出均衡性仍有提升空间，受项目实施节奏、采购流程等因素影响，个别月份支出进度存在小幅波动。二是部分绩效指标侧重数量完成，对社会效益、长期效益的量化测算与跟踪评估不够细致。三是业务与财务融合深度有待加强，部分业务人员绩效意识不足，绩效分析的针对性与深度需进一步提升。四是编外人员管控不达标，编外人员控制率超过 10%考核标准，该项得 0 分。主要因近年工作任务增加、在编人员力量不足，编外人员逐年增加导致用工规模超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预算执行精细化管理，按月通报支出进度，提前谋划项目采购、验收、支付等环节，压实项目主体责任，持续提升预算执行均衡性。二是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增加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长期影响等量化指标，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精准度与可衡量性。三是加强业务与财务协同融合，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提升全员绩效意识，定期开展项目绩效复盘，深化绩效分析应用。四是严格规范编外人员用工管理，全面梳理精简现有人员，盘活内部人力、优化岗位配置，健全人员动态管控机制，确保编外人员占比达标。

部门评价结果。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2025年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80万元，执行数为63.23万元，完成预算的79.04%。项目决策科学、组织管理规范，两大平台运维任务全面完成，社会效益突出，服务对象满意度100%；但存在绩效指标不够精细、预算执行率偏低、成本管控不够精细、分项成本管控薄弱等问题。综合得分92.7分，绩效等级为“优”。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涉案财物共管平台全年基层调研2次、专题会商3次，接待省内外考察2次；公安清单填写率、检察院处置意见填写率、法院判决书回流率均100%，工作成效全市第一；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公检法各派1名人员驻场保障；公安移送检察案件14313宗，单轨流转11986宗，单轨流转率83.74%；电子换押4788起、涉及7630

人；交警移送案件 1212 宗；检察移送法院案件 6125 宗，退回公安机关补充侦察、不起诉案件 9418 宗，案件线上流转全程顺畅。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5 年区财政批复项目预算 80 万元，资金全额及时到位；全年实际支出 63.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9.04%。资金全部专项用于两大平台运维服务，实行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行为。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指标精细化程度不高。编制绩效目标时侧重业务工作，部分指标多为定性表述，缺少明确考核数值和计算口径，特别是成本类指标没有形成标准化测算依据，后期考核不好落地。主要是编报阶段业务与财务沟通衔接不足，重点关注业务产出，对成本维度量化考量不够。二是预算执行进度不理想，偏差偏大。本年预算 80 万元，实际支出 63.23 万元，执行率 79.04%。受年末财政支付系统提前关闭影响，项目尾款未能当年支付，资金结余较多。内部管理上缺少月度支出预警提醒，付款大多集中在下半年，对年末支付窗口期预判不足，统筹安排不到位。三是预算编制厉行节约落实不够。项目为年度打包运维采购，年初申报预算与批复预算一致，未做合理核减。预算测算更多优先保障业务刚性需求，对往年项目结余、实际支出情况复盘不够，节约统筹力度不足。四是分项成本过程管控薄弱。平台运维、驻场人员两大主要支出，实际开支与年初分项预算偏差均超 10%，分项成本偏离度达标率为 0。年初分项预算仅参照往年经验粗略拆分，没有结

合当年实际业务工作量动态调整，平时也未按月跟踪核对支出情况，过程监管缺位。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做细绩效目标编制。预算编报时业务、财务加强联动，改变重业务、轻成本的情况。尽量压缩定性描述，完善成本类指标的目标值、计算口径和数据来源，让绩效指标好考核、可落地。二是抓好预算执行时序管理。定期梳理项目支出进度，落实内部提醒机制。建立月度执行预警，合理排布全年付款计划，避免下半年集中付款，提前预判年末支付时限，尽量减少因系统关闭造成资金无法支付，把预算偏离度控制在合理区间。三是做实预算前期测算，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下年度编报预算前，认真梳理上年度支出、结余数据，结合实际业务需求科学测算，对非刚性运维支出合理压减，从源头减少资金闲置。四是强化分项成本日常管控。对平台运维、驻场人员支出建立分科目专项台账，按月比对预算与实际支出，出现超偏差及时调整采购及付款安排，做到问题早发现早处置，提升分项成本管控水平。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